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正面盈利預告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有數據的初步審閱，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預計將錄得逾100%的增長。

根據現有資料的分析，董事會認為本年度溢利大幅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製冷劑分部多項產品價格有較大提升，及本集團嚴控成本及費用所致。另外，上述溢利增長已考慮到，由於本集團於2025年因政策要求開始逐步關停舊有兩個電廠等情況，造成資產減值損失同比有較大增長，對本集團淨利潤造成不利影響。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現有數據進行的初步評核所得，並非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的數據有所差異。有關本集團業績的詳情，股東和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應參閱本集團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計將於2026年3月底前發佈。

承董事會命  
東岳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建宏

中國，2026年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張建宏先生、王維東先生、張哲峰先生及鍾德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楊曉勇先生及馬志忠先生。